

副 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農業部農糧署 函

地址：54044南投縣南投市光華路
8號

承辦人：游禮慈

電話：049-2332380

傳真：049-2359406

電子信箱：tzu@mail.afa.gov.tw

受文者：本署企劃組(請張貼退休人員園地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農糧人字第11210262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國民年金法第7條第3款有關領取相關社會保險老年給付者，參加國民年金保險之納保規定已於112年9月30日屆期，因涉及公教人員保險被保險人未來退保後參加國民年金保險之權益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據臺灣銀行公教保險部112年10月23日公保規字第11200068257號函轉銓敘部112年10月3日部退一字第1125617086號書函辦理，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一份。

正本：本署各組室

副本：本署企劃組(請張貼退休人員園地)

署長 胡忠一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授權單位主管決行